

**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
发行结果公告**

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2〕3205号），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公司债券，本次债券分期发行，本期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.50亿元（含3.50亿元）。

根据《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3.50亿元，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。

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，发行工作已于2023年2月17日结束。本期债券实际发行金额3.50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3.99%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5%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获配本期债券0亿元人民币；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获配本期债券1亿元人民币；本期债券承销机构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获配本期债券0亿元人民币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3年 2月 17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牵头主承销商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3年2月17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3年2月17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